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18-082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灿宿迁”）于近日收到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拨付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补贴资金的通知》（宿开财〔2018〕18号）文件，同意拨付聚灿宿迁机器设备补贴款9,509万元，并已收到相关款项。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不具有可持续性，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此项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产生的具体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六日